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W2座9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1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郭天昶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郭天昶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58116070

传真：010-58116070

邮箱：investor@fidsolid.com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W2座901

邮编：10000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审议结果：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